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5 年威海市环翠区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威环政办发〔2025〕1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里口山管理服务中心，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2025年威海市环翠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7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 年威海市环翠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 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职责定位，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更好地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作用，以更高质量政务公开服务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5 年威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威政办发〔2025〕10 号）要求，制定本要点。

一、以高质量公开助推重点工作落实

（一）以公开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实施提振消费行动，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服务消费、文化旅游消费、健康消费、消费环境等方面信息及配套措施发布。围绕大抓经济、大抓基层、大抓落实，加大科技创新、数字产业、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等政策解读和信息推送力度。做好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特色医疗、健康养老、体育赛事、文娱旅游等领域消费支持政策的发布、解读和舆论引导，助推实现高质量发展。推动国家重大战略、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等领域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开。（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教育体育局、科技局、财政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海洋发展局、商务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医保局等）

（二）以公开助推人民群众生活品质提高。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规范发布本区域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办事指南和政务服务事项中介项目清单。密切跟踪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动态调整清单事项内容、主管部门等信息的更新发布。围绕稳就业促增收，及时更新发布本区域就业创业政策清单及针对不同群体和各类经营主体的政策举措。加大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控、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推进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等信息公开。加强购房补贴、城市更新等方面的政策解读，做好保障性住房、老旧小区改造等领域信息公开。优化旅游公共信息发布服务，加强旅游出行风险预警提示。（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教育体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退役军人事务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管局等）

（三）以公开助推监管效能提升。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工作。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优化完善全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制度，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以及招投标、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加强市场监管制度规则和标准的更新发布和解读，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具体措施。重点围绕公共属性较强、服务社会面广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强化公开制度落实，更好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发展改革局、教育体育局、司法局、财政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卫生健康局等）

二、全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

（一）优化依申请公开沟通机制。强化服务理念，主动跨前与申请人做好沟通，全面准确了解申请人个性化需求，做好便民

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防范和化解依申请办理矛盾。加强业务指导，积极开展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联合会商，对办理工作中的难点堵点、法律适用、答复规范等内容进行深入分析研讨，切实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服务水平。

（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全流程办理相关规定，紧扣各环节工作要求和时限，进一步完善申请登记、审查、办理、答复、归档的工作制度。针对以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形式咨询的事项，沟通了解申请人真实诉求，最大限度满足申请人合理信息需求。对群众高度关注的领域，开展专题调研，推动依申请公开向主动公开转化。（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三）用足用好依申请公开平台。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做好依申请公开办理平台升级后的应用和培训，借助信息化手段科学使用答复辅助功能，及时掌握新平台的功能设置和操作流程，逐步实现依申请公开事项全程网办。充分利用省市两级依申请公开办理平台中档案库、案例库等资源，为办理答复提供科学参考。

（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三、深入推进主动公开与解读回应

（一）优化主动公开机制。完善区级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制定镇（街道）主动公开事项目录，融入全省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管理系统。探索适合基层特点的公开渠道，推动实现基层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衔接协同。（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责任

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 提升政策集中发布质效。探索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优化政策场景化展示和精准推送，确保政策直达基层、企业、群众。强化政府网站政策数据同源管理，实现一次推送、同步入库，解决政策文件跨平台不同源问题。按照省政策文件库管理有关规定，探索搭建政策文件历次修订文本集中展示区。

(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三) 持续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坚持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的“三同步”要求。健全政策全周期解读工作机制，规范做好政策出台前的草案解读，全方位多角度加强政策发布阶段的深入解读，探索开展政策实施后的二次解读、跟踪解读。(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四、全面深化政民互动与公众参与

(一) 深化重大决策公众参与。继续推进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企业法人等列席政府常务会和部门办公会工作。提高基层重大决策的公众参与水平，推动有关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民生保障服务等工作充分听取直接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并作为决策方案论证的重要内容。按照决策事项推进流程，以事项目录归集方式展示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决策背景、草案解读、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效果评估等信息，规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 增强政民互动交流实效。加强领导信箱、在线访谈、

网友留言、意见征集、建言献策等互动平台建设，及时公开公众意见建议采纳情况。集中推进政府开放日活动，助力做深做实“阳光透明·公开入威”政府开放日品牌，畅通企业群众反映诉求渠道，加强对收集意见建议的分析研究，以适当形式向列席代表反馈会议决策情况和意见建议采纳情况。（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五、持续提高公开平台建管水平

（一）持续优化政府网站功能。压实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主管及开办单位建管责任。优化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栏目的衔接融合，提升公众获取信息便利性。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办理、重要信息转发等工作。（牵头单位：区大数据中心；责任单位：区委网信办，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切实强化政务新媒体管理。做好政务新媒体日常管理，加强内容监测和风险预警。严格执行新账号开设分级审批备案制度，对开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研判。持续整治数字形式主义，深化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推进基层政务新媒体规范化建设，打造协同发声矩阵，构建政策传播大格局。（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三）务实推进政务公开专区特色化建设。按照省政务公开专区建设相关标准，深化政务公开专区建设，鼓励具备条件的单位探索推动政务公开专区向大型商超、旅游景区、综合医院等公共场所延伸。（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六、不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

（一）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保障。各部门、单位要在党委（党组）领导下，全力推进各项工作，协调解决重点疑难问题。要结合年度工作要点落实，通过集中授课、业务研讨、线上答疑等方式加强培训。要同步加强工作调研和经验交流，鼓励“走出去”

“请进来”，充分学习先进地区的经验做法。（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强化任务督导落实。各部门、单位要结合业务工作细化任务要求，持续做好政务公开和公共企事业单位效能监测。要注重过程监测和结果科学运用，完善激励和督查机制，加大对工作薄弱单位的督导力度，推动全区政务公开水平整体提升。（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三）深入挖掘工作亮点。鼓励各部门、单位在公开机制、公开服务、公开平台、公开效果等方面大胆创新，努力形成品牌效应。各部门、单位要加大案例信息报送力度，通过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大力宣传政务公开新举措、新成效，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责任单位：区政府各部门、单位）